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8)

第九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決議公告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通知於2014年10月17日發出。會議於2014年10月29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會議應表決監事9名，實際表決監事9名，有效表決票為9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一、會議審議通過了《2014年第三季度報告》，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季報全文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季報全文詳見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

監事會對本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報告》認真進行了審核，並出具如下審核意見：

- 1、本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報告》的編製和審議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公司相關內部管理制度的規定；
- 2、本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2014年第三季度報告》內容與格式符合中國證監會和證券交易所的各項規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實反映出本公司報告期內的經營管理情況和財務狀況等事項；
- 3、監事會提出本意見前，沒有發現參與《2014年第三季度報告》編製和審議的人員有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為。

贊成：9票 反對：0票 棄權：0票

二、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變更的議案》。

經調整變更，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成員組成如下：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安路明、劉正希、靳慶軍、熊開；主任委員：靳慶軍。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朱根林、潘冀、董咸德、余勇；主任委員：潘冀。

贊成：9票 反對：0票 棄權：0票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14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田惠宇、張光華及李浩；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建紅、馬澤華、李引泉、付剛峰、孫月英、蘇敏、傅俊元及洪小源；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善達、黃桂林、潘承偉、潘英麗、郭雪萌及肖玉淮。